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3月22日上午9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秀成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调整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入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化(二期)项目已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三安光电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 696338295、184236729065 和 129920100100254581。现根据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发展需要，决定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新增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87530120030001627，上述专户仅用于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化（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它用途。

表决结果：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调增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安排，为持续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

公司决定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调增至人民币 10 亿元，资金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具体决策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表决结果：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